

证券代码：837070

证券简称：凯凯金服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70	凯凯金服	2025年5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中银律师事务所两名执业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和《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严格执行经营计划，开展各项经营管理工作，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以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数据为依据，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务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0,195,630.00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247,108.88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16,826,476.98 元（其中股票发行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 16,826,476.98 元，其他资本公积为 0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2,015,512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5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19,505,817.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七）审议《关于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经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具有证券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人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6 日上午 8:30-09: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马家堡路 1 号 8 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吴长伟

电话：010-67229666

传真：010-67218878

邮编：100077

(二) 会议费用：本次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凯凯金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